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 2010—059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 ZGC 项目前期投入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17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08年4月16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0,000万股，发行价为人民币7.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8,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7,503.9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0,696.02万元。

二、募集资金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招股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入紫金山金铜矿联合露采等8个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收购塔吉克斯坦ZGC金矿及开发项目计划安排资金合计17,000万美元（约合人民币130,534.50万元），其中收购资金5,510万美元，股权交易税费500万美元，律师费及其他费用440万美元，不可预见费550万美元，ZGC金矿开发建设资金1亿美元，全部通过募集资金解决。

本公司通过紫金矿业集团西北有限公司收购塔吉克斯坦塔中泽拉夫尚有限责任公司（JV Zeravshan LLC(简称ZGC)）75%的股权业已完成，经审计确认的收购资金为41,847.26万元。

因塔吉克斯坦政府持有 ZGC 剩余的 25%股权，且明确要求不因其他股东增加投入而稀释政府在 ZGC 公司的股权比例，为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在 ZGC 项目的建设投入上采用了股东借款方式投入。2009 年 8 月福建证监局针对公司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方面存在问题提出了监管整改意见。本公司于 2010 年 2 月对募集资金进行整改时，先用自有资金将通过股东借款方式已投入 ZGC 项目的建设资金全部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后续建设资金亦用自有资金先投入。（详见本公司“临 2010—008 号”公告）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有关批复，公司委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所”）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了专项审计，根据华兴所出

具的《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闽华兴所（2010）鉴证字 D-001 号，以下简称“鉴证报告”），自 2007 年 7 月 18 日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东借款方式（即通过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西北公司、金山（香港）国际矿业有限公司、金峰（香港）国际矿业有限公司）向 ZGC 项目提供开发建设资金为美元 35,418,681.07 元，按 2010 年 8 月 31 日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6.8076）折算，约合人民币 24,111.62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拟用募集资金置换 ZGC 项目通过股东借款投入的建设资金美元 35,418,681.07 元（约合人民币 24,111.62 万元）。

ZGC 项目后续开发资金的投入，拟先由 ZGC 公司在国内开设 NRA 帐户，用人民币作为主货币，作为募集资金监管专户，签署三方监管协议，通过股东借款方式投入。

三、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决策程序

上述置换方案已经公司四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获得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林永经、苏聪福、陈毓川、王小军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本次置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置换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该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本次拟置换的金额已经注册会计师审核，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 ZGC 项目通过股东借款投入的美元 35,418,681.07 元（约合人民币 24,111.62 万元），并将本次置换事项提交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四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置换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次置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监管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 ZGC 项目通过股东借款投入的美元 35,418,681.07 元（约合人民币 24,111.62 万元），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本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专项审计，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将上述议案报请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

七、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监事会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 4、保荐人意见
- 5、《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置换 ZGC 项目前期投入资金使用情况的意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17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08年4月16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0,000万股，发行价为人民币7.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8,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7,503.9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0,696.02万元。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对截止至2010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闽华兴所（2010）鉴证字D-001号】，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825,226.75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55,469.27万元，利息14,044.12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69,513.39万元。

公司经营班子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提出了用募集资金置换 ZGC 项目前期投入资金的议案，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以股东借款方式投入塔吉克斯坦 ZGC 金矿开发建设资金美元35,418,681.07元（约合人民币24,111.62万元）。

经认真审核，就上述议案，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本次置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置换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该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本次拟置换的金额已经注册会计师审核，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 ZGC 项目通过股东借款投入的美元35,418,681.07元（约合人民币24,111.62万元），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苏聪福

陈毓川

林永经

王小军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10.2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募集资金
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的专项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对紫金矿业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其具体事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17 号文批准，紫金矿业于 2008 年 4 月 16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万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7.1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8,2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7,503.98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0,696.02 万元。经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华证中洲(2008)GF 字第 020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08 年 4 月 22 日存入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所”）出具的闽华兴所(2010)专审字 D-0 号《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以下简称“鉴证报告”），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承诺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项目进度
紫金山金铜矿联合露采项目	152,104.08	137,365.71	14,738.37	
珲春紫金曙光金铜矿改扩建工程	46,150.00	40,557.62	5,592.38	
日处理 200t 难选冶金精矿冶炼提金工程	19,838.00	19,809.40	28.60	建成投产
矿产资源勘探项目	35,700.00	1,706.76	33,993.24	拟变更

收购中寮铜矿区五子骑龙—浸铜湖矿段地质详查区探矿权项目	19,800.00	19,680.00	120.00	已完成
增资紫金铜冠，收购蒙特瑞科公司股权	60,300.00	60,300.00		已完成
收购塔吉克斯坦 ZGC 金矿及开发项目	130,534.50	41,847.26	88,687.24	收购完成，处于开发建设阶段
收购紫金龙兴（图瓦铅锌矿）70%股权项目	27,160.00	27,160.00		已完成
小计	491,586.58	348,426.75		
补充流动资金	489,109.44	476,800.00		
合计	980,696.02	825,226.7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一）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矿产资源勘探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35,700 万元，主要包括紫金山金铜矿区及其外围勘查等 6 个勘探项目，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矿产资源探勘项目已投入金额为 1,706.76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实际投入
1	紫金山金铜矿区及其外围勘查	724.19
2	曙光金铜矿勘查	454.70
3	义兴寨金矿勘查	118.76
4	福兴铜矿普查和蒙库铁矿东段乌吐布拉克铁矿补充详查及外围预查	282.88
5	东坑金矿区补充详查和银岩锡矿区勘探	99.63
6	马石铜矿区勘查	26.60
	合计	1,706.76

该项目募集资金尚余 34,210.51 万元（含利息）。

因矿区资源品位低、无经济价值等原因，公司拟不再对上述矿产资源勘探项目增加投入，并进行变更。

（二）新投资项目的情况

青海德尔尼铜矿为紫金矿业全资拥有，目前该矿副产的硫精砂（主要成分硫铁矿，化学成分 FeS_2 ）产量大，堆放存储困难，还易对周围的环境造成污染，同时影响

德尔尼铜矿的开采和铜产量的提高。因此利用硫精砂进行焙烧，其烟气制取硫酸，焙烧渣制取球团可以作为炼铁的原料，能使公司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青海德尔尼尾矿综合利用循环经济项目总投资 58,792.9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58,41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78.95 元。除了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 34,210.51 万元，该项目其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三、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收购塔吉克斯坦 ZGC 金矿及开发项目计划投资 17,000 万美元（约合人民币 130,534.50 万元），其中收购资金 5,510 万美元，股权交易税费 500 万美元，律师费及其他费用 440 万美元，不可预见费用 550 万美元，ZGC 金矿开发建设资金 1 亿美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完成收购，支付的资金经华兴所审计为 41,847.26 万元。

因塔吉克斯坦政府持有 ZGC 剩余的 25% 股权，且不因其他股东增加投入而稀释政府在 ZGC 公司的股权比例，为保障公司权益，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该项目开发建设的资金改用股东借款方式投入。

根据华兴所出具的鉴证报告，自 2007 年 7 月 18 日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东借款方式向 ZGC 项目提供开发建设资金美元 35,418,681.07 元（约合人民币 24,111.62 万元）。公司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以股东借款形式已投入 ZGC 项目的自筹资金美元 35,418,681.07 元（约合人民币 24,111.62 万元）。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本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综上，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专项审计，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将上述议案报请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在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并信息披露后方可实施。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九楼 电话(Tel): 0591-87852574 传真(Fax): 0591-87840354
Add: 7-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Http://www.fjhxcpa.com](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闽华兴所(2010)鉴证字 D-001 号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止 2010年6月30日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贵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独立地提出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417号文批准,贵公司于 2008年4月16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万股,发行价为 7.1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8,2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7,503.98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0,696.02 万元,已经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华证中洲验(2008)GF 字第 020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九楼 电话(Tel): 0591-87852574 传真(Fax): 0591-87840354
Add:7-9/F Block B,152 Hudong Road,Fuzhou,Fujian,China [Http://www.fjhxcpa.com](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350003

(二) A 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09年12月31日, 贵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809,690.13万元,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476,800.00万元; 2010年1至6月, 贵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536.62万元, 截至2010年6月30日, 贵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825,226.75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55,469.27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69,513.39万元, 差额人民币14,044.12万元, 主要是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支出形成的。

截至2010年6月30日, 贵公司五个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共计人民币93,862.72万元, 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人民币75,650.67万元, 合计人民币169,513.39万元。募集资金存放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银行	专户账号	余额(人民币元)
1	中国工商银行上杭支行	1410030329000003382	10,218,738.38
		通知存款	138,000,000.00
2	中国建设银行上杭支行	35001697307052501324	1,034,654.01
		定期存单	255,560,000.00
3	中国银行上杭支行	863002614708094001	19,158,410.47
		定期存单	322,946,660.52
4	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	13740101040007693	852,208,183.03
		定期存单	40,000,000.00
5	中国工商银行琿春支行	0808720129200123193	56,007,216.10
		合 计	1,695,133,862.51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九楼 电话(Tel): 0591-87852574 传真(Fax): 0591-87840354
Add: 7-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Http://www.fjhxcpa.com](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二、A股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贵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贵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08年12月30日经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0年2月25日就上述五个专户与银行、保荐人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三、A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A股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 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贵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使用资金情况。

(三) 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方式、地点变更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贵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方式。

(四) 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

贵公司已置换截至2008年3月31日止先期投入资金计人民币206,424.59万元(未含塔吉克斯坦ZGC金矿开发建设项目)。

经我们审计,截至2010年8月31日,塔吉克斯坦ZGC金矿开发建设项目-塔中泽拉夫尚有限公司欠紫金矿业集团西北公司美元36,200,000.00元、欠金山(香港)国际矿业有限公司美元7,000,000.00元、欠金峰(香港)国际矿业有限公司美元4,000,000.00元,合计美元47,200,000.00元;截至2010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Fujian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九楼 电话(Tel): 0591-87852574 传真(Fax): 0591-87840354
Add: 7-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Http://www.fjhxcpa.com](http://www.fjhxcpa.com)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年8月31日, 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折美元6, 094, 617. 85元。自2007年7月18日至2010年8月31日, 塔吉克斯坦ZGC金矿开发建设项目-塔中泽拉夫尚有限公司已支付开发建设资金为美元35, 418, 681. 07元。

(五)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招股说明书中披露: 经贵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批准, 贵公司董事会计划运用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为491, 586. 58万元;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于上述项目仍有剩余, 剩余资金将归还银行贷款或补充流动资金;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所需资金, 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贵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80, 696. 02万元, 超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489, 109. 44万元。现贵公司已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476, 800. 00万元。

(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授权签字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福州市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0,696.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36.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5,226.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紫金山金铜矿联合露采项目	无	152,104.08	152,104.08	152,104.08	14,972.21	137,365.71	(14,738.37)	90.31	2010年			否
2. 珲春紫金曙光金铜矿改扩建工程	无	46,150.00	46,150.00	46,150.00	564.41	40,557.62	(5,592.38)	87.89	2009年			否
3. 日处理200t难选冶金精矿冶炼提金工程	无	19,838.00	19,838.00	19,838.00	-	19,809.40	(28.60)	99.86	2008年			否
4. 矿产资源勘探项目	无	35,700.00	35,700.00	35,700.00	-	1,706.76	(33,993.24)	4.78	2010年	-	-	是
5. 收购中寮铜矿区五子骑龙一浸铜湖矿段地质详查区探矿权项目	无	19,800.00	19,800.00	19,800.00	-	19,680.00	(120.00)	99.40	2009年	收购完成	-	否
6. 增资紫金铜冠, 收购蒙特瑞科公司股权	无	60,300.00	60,300.00	60,300.00	-	60,300.00	-	100.00	2008年	收购完成	-	否
7. 收购塔吉克斯坦ZGC金矿及开发项目	无	130,534.50	130,534.50	130,534.50	-	41,847.26	(88,687.24)	32.06	2010年	收购完成, 处于建设开发阶段	-	否
8. 收购紫金龙兴(图瓦铅锌矿)70%股权项目	无	27,160.00	27,160.00	27,160.00	-	27,160.00	-	100.00	2009年	收购完成, 处于建设开发阶段	-	否
小计	-	491,586.58	491,586.58	491,586.58	15,536.62	348,426.75	(143,159.83)	-	-	-	-	-
9. 补充流动资金	无	489,109.44	489,109.44	-	-	476,800.00	-	-	-	-	-	-
合计	-	980,696.02	980,696.02	491,586.58	15,536.62	825,226.75	(143,159.83)	-	-	-	-	-

补充说明: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p>	<p>1. 收购塔吉克斯坦ZGC金矿及开发项目: 项目已完成股权收购, 目前正积极推进技改建设, 建设资金经监管部门批复, 同意由公司股东借款形式支付, 前期借款投入还有待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目由于境外物流供应困难等原因, 开发建设有所延后。 2. 地勘项目: 地勘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见下一项内容“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矿产资源勘探项目包括紫金山金铜矿区及其外围等6个勘探项目, 其中, 紫金山金铜矿区及其外围、曙光金铜矿区北山矿段及其周围、义兴寨金矿区仍需继续投入; 新疆蒙库乌吐布拉克铁矿因地方政府资源整合需要不再投入, 新疆福兴铜矿已探明为低品位资源且量小, 无经济价值拟不再投入; 安徽马石铜矿区已探明为低品位资源且量小无经济价值拟不再投入; 东坑金矿及银岩锡矿探明资源已经满足生产需要, 下一步安排为探采结合, 难以区分探矿和生产投入, 拟不再使用募集资金。因此, 公司拟对地勘项目作一总结, 对不再投入地勘项目的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变更使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为满足公司发展要求, 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在募集资金尚未到位的情况下, 通过银行贷款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到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08年3月31日, 公司合计投入人民币206,424.59万元。2008年6月30日公司第三届第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置换部分募集资金的议案》, 同意用本次A股发行募集资金, 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于归还银行贷款。</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1. 收购中寮铜矿区五子骑龙一浸铜湖矿段地质详查区探矿权项目已经完成, 节余资金120万元; 2. 日处理200t难选冶金精矿冶炼提金工程目前已建成并达产, 节余资金人民币28.6万元。</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

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 第4、5、6、8项募投项目短期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中,第5、6、8项募投项目均属于矿权收购项目,收购完成后,将扩大公司资源储备,增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注5: 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0,696.02万元,超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人民币489,109.44万元。现本公司已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476,800.00万元。